

北宿镇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条例）和省、济宁市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，现公布 2016 年北宿镇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内容涵盖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北宿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北宿大街 1268 号，邮编：273516，联系电话：0537-5412001，电子邮箱：bszdzb@sina.com）。

一、概述

2016 年，北宿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拓展公开形式，健全工作机制，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，努力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，纪检监察、组织、农业、计生、财政等有关部门负责人担任成员的领导小组，列出专项工作经费，明确 2 名专职工作人员，配备 2 台电脑，具体承担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，建立了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专门机构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，将责任明确到人，做到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。结合区镇实际，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和相关工作制度，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、申请受理制度、保密

审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、监督检查考核制度，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向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日常化。

三、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

我镇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积极开展释疑解惑。对公众关切和疑惑，加强与宣传部门、互联网信息内容主管部门以及有关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，主动发声，回应质疑，澄清事实，凝聚共识，扩大政企、政民、政社互动交流，增进社会各界对政府工作的了解、理解和支持。同时做好网上民声、公开电话等工作，接受公众建议和情况反映，有序引导公众参与。

四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

重点公开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应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，确保人民群众权益不受损害。我镇不断创新公开载体，通过公示栏、公开信等多种渠道将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群众延伸，为公众就近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

五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2016 年度镇政府公开政府信息，内容更加全面，更新更加及时，全文电子化达 100%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94 条。继续重点加强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采用入户通知书、宣传单、信息公开栏、印发材料等多形式公开，详细公布有关政府工作动态、重大投资项目及经济指标完成情况、财政预决算报告、行政事业性收费信息、政府集中采购信息、地方性法规条例等内容，成为群众了解政府、参与政务和监督政务的重要窗口。定期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网，安排一名网络管理人员和一名文秘人员及

时整理相关公开材料，随时网上公开。设立了两部信息公开咨询电话（5412001、5410001），设置了63个政务公开申请信箱，增设了17个政府信息公开评议信箱，接受群众建议、投诉，虚心听取群众意见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

2016年1月至今，北宿镇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义务，不断完善规范依申请公开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程序。截止目前，没有受理、答复依申请公开或“不予公开”的政府信息。

七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截至目前，未向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收取任何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费用。

八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保密审查情况：我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开展政府信息保密审查工作。规定所有公开的信息都要进行严格的逐级审批，先由各科室主要负责人审核，再报镇党政办审核，然后报分管领导审核，最后报主要领导审签。

监督检查情况：为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我镇通过投诉电话、电子邮箱等方式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要求，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，并积极接受上级的检查督导。

九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6年度，北宿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期望，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一是对上级的

规定及要求学习不系统、掌握不全面，工作中存在现用现学的现象；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识还不够强，特别是部门人员提供公开信息的主动性存在欠缺；三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有待丰富。下步工作中，我镇将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在坚持好既有做法的基础上，主要抓好以下三方面工作：一是强化业务培训，采取举办培训班的方式，强化工作人员特别是基层信息员的理论及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政策水平和操作能力。二是强化制度建设，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格督导检查、问责问效，形成以制度管人、以制度谋事的长效机制。三强化载体建设，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创新工作载体，用尽可能多的渠道和形式，向社会和广大群众公开政府信息，确保公开内容全面、真实、具体、合规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。

十、需要说明的事项

我镇所属事业单位应公开的信息，有专人负责收集、整理，然后利用信息平台统一公开。全年未发生依申请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。